

证券代码：600118

股票简称：中国卫星

编号：临 2023-012

## 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简称：“致同”）

#### 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. 基本信息

致同成立于 1981 年，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，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，首席合伙人：李惠琦，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（NO 0014469）。截至 2022 年末，致同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，其中合伙人 205 名，注册会计师 1,270 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。

致同 2021 年度业务收入 25.33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9.08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4.13 亿元。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30 家，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房地产业、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收费总额 2.88 亿元；同行业（制造业—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）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6 家。

###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，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2021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,037.68 万元。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##### 3. 诚信记录

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9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2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 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赵东旭，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9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，201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党晓姗，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1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，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范晓红，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7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。

#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# 3. 独立性

致同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# 4. 审计收费

经协商，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10 万元（含差旅费）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（含差旅费），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标准相同。

## 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（一）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与致同的沟通及对致同基本信息、业务资质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等进行审查，认为致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服务的资质要求及专业能力，在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，能够胜任工作，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 **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**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，致同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在执业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要求，切实履行外部审计机构责任与义务，不存在损害广大投资者，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2023年3月29日，公司独立董事审议了《中国卫星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通过审议相关文件，并与致同审计项目负责人进行充分沟通，认为致同具备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，聘请致同符合公司管理要求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致同认真负责、勤勉尽职，能够独立按时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，本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同意续聘致同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## **（三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**

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中国卫星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11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3月31日